

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名称、经营范围将进行变更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拟对《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（中文） CHINA FIBERGLASS CO., LTD(英文)</p>	<p>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（中文） CHINA JUSHI CO., LTD(英文)</p>
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新材料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销售玻璃纤维及其制品、建筑材料；企业管理；资产管理。</p>	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新材料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玻璃纤维及其制品、复合材料、建筑材料、工程塑料及制品、玻璃纤维相关原材料、化工原料、设备及配件的批发；自有房屋的租赁；设备安装；信息技术服务；企业管理；资产管理。（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）</p>

鉴于公司名称发生变更，修改后的章程名称将改为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5年1月26日